

## B30 補充講義

開仁 2017/11/30

### 講義 p.231

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25(大正 30, 421b25-c5)：

云何名為沙門莊嚴？…

謂如有一，(1) 具足正信、(2) 無有諂曲、(3) 少諸疾病、(4) 性勤精進、(5) 成就妙慧<sup>1</sup>、(6) 少欲、(7) 喜足、(8) 易養、(9) 易滿、(10) 具足成就杜多功德<sup>2</sup>、(11) 端嚴、(12) 知量、(13) 具足成就賢善士法<sup>3</sup>、(14) 具足成就聰慧者相<sup>4</sup>、(15) 堪忍、(16) 柔和、(17) 為性賢善<sup>5</sup>。

### 講義 p.232 注 14

《瑜伽論記》卷 23(大正 42, 834b8-29)：

(1)

- 一、聖正言教，謂說五分法分法身之教；
- 二、厭離言教，謂說四聖，謂依三種令增少欲喜足，即前三聖種也，及依樂斷樂修等者，第四聖種。
- 三、離蓋趣愛言教者，<sup>1</sup>遠離諸蓋，亦<sup>2</sup>離諸見趣及<sup>3</sup>愛。  
言教有三種：一者、一切煩惱名蓋，  
二、唯五蓋名蓋，  
三、無明覆障中重亦名為蓋。

今宣說此三種蓋趣愛言教愛體，前二番解蓋中已有亦與無明蓋俱，所以三番解蓋中皆有趣愛之言。

(2)

當知此中，依為證得斷、離、滅界，所有言說，是初言教者，如說五分法身，

<sup>1</sup> 聰、念、覺皆悉圓滿，根不闇鈍，根不頑愚，亦不瘖啞，非手代言，有力能了善說、惡說所有法義，具足成就「俱生覺慧」，具足成就「加行覺慧」。

<sup>2</sup> 常期乞食、次第乞食、但一坐食、先止後食、但持三衣、但持毳衣、持糞掃衣、住阿練若、常居樹下、常居迴露、常住塚間、常期端坐、處如常坐。如是依止，若食、若衣、若諸敷具，杜多功德，或十二種或十三種。

<sup>3</sup> 生高族淨信出家，或生富族淨信出家，顏容殊妙、喜見端嚴，具足多聞、語具圓滿，或隨獲得少智、少見、少安樂住，由是因緣不自高舉、不陵蔑他，能知唯有法隨法行，是其諦實，既了知己，精進修行法隨法行。

<sup>4</sup> 諸愚夫，惡思所思、惡說所說、惡作所作。諸聰慧者，善思所思、善說所說、善作所作。

<sup>5</sup> 遠離顰蹙，舒顏平視，含笑先言，常為愛語，性多攝受善法同侶，身心澄淨。

即顯障盡得斷界等是初言教。

依即於彼見勝功德，及於所治蓋處諸行深見過患等者，即是聖種少欲知足功德，及於所斷蓋等深見過患等，是第二言教。

隨順如是緣性緣起，所有言說是第三言教者，說彼離蓋無明趣愛，即是緣起所有言說是第三教。

(3)

亦明三教門，即初第三教中三種辨蓋以明三教，初云依為證得斷、離、滅界，即此一切煩惱為蓋等，是初教；次說五蓋為蓋，第二言教；後說無明為蓋等，第三教。

(4)

又此言教，以略言之後有三教等，即顯前三宣說五分法身等三教，重釋於前三教可知。

**講義 p.234**

印順導師，《學佛三要》，pp.234-235：

身心轉依之涅槃：「轉依」，是大乘佛教的特有術語。轉依即涅槃，表示身心（依）起了轉化，轉化為超一般的。這可說是從表顯的方法來說明涅槃。

依，有二種：

(一)、心是所依止，名為「染淨依」。依心的雜染，所以有生死；依心的清淨，所以得涅槃。心是從染到淨，從生死到涅槃的通一性。在大乘的唯識學中，特重於這一說明。

(二)、法性（空性）是所依止，名為「迷悟依」。法性是究竟的真性，迷了他，幻現為雜染的生死；如悟了，即顯出法性的清淨德性，就名為涅槃。從心或從法性——依的轉化中，去表顯涅槃的德用，是大乘有宗的特色。

**講義 p.235**

《瑜伽論記》卷 23(大正 42，838c18-21)：

第二解智門，有二種如實智：

一者、如理作意所發者，聞、思二慧也。

二者、三摩地所發者，修慧也。

當知此行與前差別者，修慧行相與聞思別也。

講義 p.236

韓清淨《披尋記》(四)，p.2670：

當知此行與前差別者：謂定所發如實智相，雖亦如前，依彼無常及苦行相而轉，然有差別，聞、思、修慧行相異故。

講義 p.236

陳一標〈唯識學「行相」(ākāra)之研究〉(2003.10.05)：

行相(ākāra)一詞具有<sup>1</sup>識中所現外境相貌的影像義，以及<sup>2</sup>心、心所的取境作用義。

- (1) 說一切有部認為行相是「慧心所」中所現的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等相貌。
- (2) 世親在《俱舍論》中則說行相是一切心、心所緣取所緣境的類別，也就是心、心所中所現起的青、黃等相貌。
- (3) 唯識學不承認外境的存在，在心、心所當中安立見、相二分等，以說明認識的構造。「相分」是所緣，「見分」是行相，此時，行相是指一切心、心所的了別、領納、取像等取境的作用。

講義 p.238

韓清淨《披尋記》(四)，p.2676：

已如〈攝異門分〉分別其相者：〈攝異門分〉說：

越渡惑者，謂於自所證。

越渡疑者，謂於他所證。

非緣於他者，謂於此法內自所證，非但隨他聽聞等故。

非餘所引者，謂於大師所有聖教，不為一切外道異論所引奪故。

於諸法中得無所畏者，謂於自所證，若他詰問無悚懼故。

(陵本八十三卷十四頁 6317) 如是一切，應知分別內所證相。

講義 p.238

印順導師，《性空學探源》，p.34：

《雜含》二三二經，說得最為明白：

**眼空，常恆不變易法空，(我)我所空。所以者何？此性自爾。**

一般學者，在世間生滅現象上，對無常作肯定表詮的解釋，以為無常是法的生滅，並不是沒有自體，不是空。不知如來的本意，不在說有，是要在生滅

流動中，否定其常性的不可得。常性既空，我我所當然也無所有了。「終歸磨滅」與「終歸於空」，在阿含中是完全一致的。

所以，空是遍通諸行「此性自爾」的——後代大乘的本性空、法性空等皆出此；因為空，所以諸行無常，所以諸法無我。空是深入諸法本性的，深而又遍，不應把它看小，局限在「無人我」或「無即蘊我」上；這僅是空義的少分罷了！

總之，蘊法門是以無常為論端的，即諸行之生滅無常，群趨於滅，而顯示其皆空，達到涅槃寂滅。

#### 講義 p.240

印順導師，《性空學探源》，p.77-79：

空三昧。《雜阿含》二三六經這樣記載著：

**舍利弗白佛言：世尊！我今於林中入空三昧禪住。佛告舍利弗：善哉！**

**善哉！舍利弗！汝今入上座禪住而坐禪。**

佛讚歎空三昧是高級的上座禪。至於空三昧如何修法，則未見開示，不過佛從另一方面說：

**若入城時，若行乞食時，若出城時，……若眼識於色有愛念染著者，彼比丘為斷惡不善故，當勤欲方便，堪能繫念修學。……若於道路，若聚落中行乞食，若出聚落，於其中間，眼識於色無有愛念染著者，彼比丘願以此喜樂善根，日夜精勤，繫念修習。**

在行、住、衣、食之間，住空三昧中，時時反省觀察自心，是不是生起惑染貪著，有則觀察空義對治它，無則心安樂住。這樣常修空三昧，以達一切清淨。

所以，空有兩方面的意義：

一、專在義理上說，是體驗無我我所。

二、在行為上說，則是於見色聞聲中不為境界所繫縛，離欲清淨，這是空三昧的特色。

不體驗無我我所，固然不能解脫；但在日常生活行動中，心不為環境所縛而流散馳求，安住不動，確是佛法的一種重要目的。離欲清淨，不因環境而引起痛苦，就是空義。